

证券代码:688512 证券简称:慧智微 公告编号:2025-009
**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确认政府补助款项人民币6,934.56万元，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贴。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上述政府补助款项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上述政府补助未经审计，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2025年度损益的影响最终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1日

证券代码:000151 证券简称:中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5-11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10日召开职工代表会议选举王卓娟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任期至本届监事会届满。

特此公告。

附：职工监事简历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一日

附件：

王卓娟：汉族，中共党员，工学学士，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综合部副经理，历任中成进出口股份公司埃塞分公司项目部经理、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运营部经理。

王卓娟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机关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公开批评；不存在不得提名监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江西闪亮制药有限公司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关于盐酸莫西沙星滴眼液《药品注册证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1. 药物名称：盐酸莫西沙星滴眼液

2. 制剂、眼用制剂

3.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4类

4. 规格：0.5% (5ml: 25mg, 按C7H7NO2计)

5. 受理号：CYHS20230296

6. 证书编号:2025S00633

7. 处方药/非处方药：处方药

8. 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253547

9.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

二、药品其他相关情况
 1. 2023年11月，公司向国家药监局提交了药品上市注册申请并获受理，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盐酸莫西沙星滴眼液被纳入研发费用约为人民币588万元（未经审计）。

2. 莫西沙星具有广谱活性和杀菌作用的8-甲基基哌啶酮类抗菌药。莫西沙星在体外显示出对革兰阳性菌、革兰阴性菌、厌氧菌、抗酸菌和某些典型微生物，如支原体、衣原体和军团菌具有“抑制”活性。

盐酸莫西沙星滴眼液临床用于敏感微生物（包括：革兰氏阳性菌、革兰氏阴性菌、沙眼衣原体等）引起的细菌性结膜炎的治疗，为医保目录乙类药物。本次盐酸莫西沙星滴眼液以化学药品4类获批上市，标志着此产品视同通过仿制一致性评价。

三、对公司的影响和风险提示
 公司高度重视药品研发工作，严控严格控制药品研发、制造及销售环节的质量及安全。公司盐酸莫西沙星滴眼液获得国家药监局《药品注册证书》。标志着公司具备了在国内市场生产、销售该药品的资格，进一步丰富了公司的产品线，有助于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公司在取得药品注册批件后，可生产本品并上市销售，由于医药产品的行业特点，未来投产后的具体销售情况可能受到市场竞争变化等因素影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日

关于宏利印度机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QDII)因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购、
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3月1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宏利印度机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简称 宏利印度基金

基金代码 0010968

基金管理人名称 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5年3月11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5年3月11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3月11日

赎回办理时间 除基金合同规定的暂停赎回情况外，赎回办理时间与基金份额申购办理时间相同。

基金管理人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基金管理人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注：本基金暂不开通转换业务。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基金管理人将于2025年3月17日恢复正常基金的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 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或交易清算日发生变化、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及其他特殊情况，或依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约定需要调整上述安排的，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并另行公告。

3. 敦促广大投资者认真查阅直销机构和各代销机构的具体业务规则，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manulifefund.com）查询或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698-8888或10-66556622）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资料。

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3月11日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证券代码:000581 200581 证券简称:威孚高科/苏威孚B 公告编号:2025-00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威孚高科，证券代码：000581）于2025年3月7日、3月10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一日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 公司经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公平披露的情形。

2. 公司不存在需披露业绩预告的情况，公司未向除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公开的年度业绩信息。

3.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一日

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3月7日在浙江省湖州市桐乡市经济开发区石路278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3月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

本次会议由出席董事9人，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9人，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新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董事会议认为：公司2025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属于公司正常业务范围，符合公司发展需要。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李新富、李国妹、陆海良回避表决。

本公司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独立董事第五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2.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₁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议认为：市值管理制度的制定能够进一步规范公司的市值管理行为，切实推动公司投资价值提升，增强投资者回报，维护投资者利益。《市值管理制度》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董事会同意公司制定《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1日

证券代码:688717 证券简称:艾罗能源 公告编号:2025-007

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3月7日在浙江省湖州市桐乡市经济开发区石路278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3月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

本次会议由出席董事9人，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9人，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新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董事会议案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 (二)关联交易审议情况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包括产品购销和厂房租赁等，艾罗能源能够满足金贝能能源经营所必需的采购需求；同时，艾罗能源租赁金贝能能源的厂房亦为满足自身经营需求。艾罗能源向金贝能能源采购屋顶电站所发电费，不仅能够补充艾罗能源生产的光伏逆变器、光伏组件等产品的生产排期计划，性能测试等工作，又能帮助艾罗能源解决部分用能需求，降低公司能源采购成本，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关联交易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因此，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四)关联交易审议情况

董事会议案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李新富、李国妹、陆海良回避表决。

4. (五)关联交易审议情况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是结合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实际开展的日常经营业务，能够合理利用资源，以公开、公平、公正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况。

5. (六)关联交易审议情况

董事会议案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李新富、李国妹、陆海良回避表决。

6. (七)关联交易审议情况

董事会议案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李新富、李国妹、陆海良回避表决。

7. (八)关联交易审议情况

董事会议案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李新富、李国妹、陆海良回避表决。

8. (九)关联交易审议情况

董事会议案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李新富、李国妹、陆海良回避表决。

9. (十)关联交易审议情况

董事会议案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李新富、李国妹、陆海良回避表决。

10. (十一)关联交易审议情况

董事会议案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李新富、李国妹、陆海良回避表决。

11. (十二)关联交易审议情况

董事会议案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李新富、李国妹、陆海良回避表决。

12. (十三)关联交易审议情况

董事会议案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李新富、李国妹、陆海